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COM POWER AND CONSTRUCTION LIMITED

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其他董事會現有資料，較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溢利(未經扣除一次性上市支出)，本集團預期錄得的中期溢利將下跌85%至95%。

根據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導致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之財務表現下跌的主要原因為：

- (a) 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總合約金額及可確認收益顯著減少，原因為：
- (i) 宏觀經濟環境未趨明朗，尤其是中美貿易糾紛不斷升級，導致其本身為澳門賭場業主或經營者的項目業主或客戶在量度經濟環境時，維持審慎態度，並延期推出若干大型項目；及
 - (ii) 因從澳門相關監管機構申請領取建築項目批准、建築工程許可和外籍勞工工作許可證而產生的非預期延誤。
- (b) 因上市後續再度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帶動行政開支增加。

儘管上述因由，本集團的管理層將繼續加強成本控制，同時探索新的業務發展機遇，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收益來源，以及使本集團業務及／或投資組合達成多元化發展路線。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現有資料及本集團於中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有關賬目並未經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正在編製中期綜合財務業績報告，而本集團之中期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差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19年8月30日或之前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澳能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林錫

香港，2019年7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林錫先生及蘇冠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寶儀女士、張翹楚先生及顏文煌醫生。